



中 英 文 教 由 版 事 業 會
THE ANGLO-CHINESE TEXTBOOK PUBLISHERS ORGANISATION

秘書處：九龍青山道 489 號香港工業中心 B 座 6 樓
電話: 2745 1133 傳真: 2990 0262
網址: <http://www.hktextbook.org>



香 港 教 育 出 版 商 會
Hong Kong Educational Publishers Association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太古坊康和大廈 18 樓
電話: 3181 0371 傳真: 2911 4263
網址: <http://www.hktextbook.org>

孫明揚局長台鑒：

教材分拆及電子化方案建議

出版業界商會代表在 6 月 21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席上表示會盡量呼籲業界成員接受商會提出之教材分拆方案。經多番討論，香港教育出版商會及中英文教出版事業協會之成員終於對教材分拆方案的時間表及具體計劃達成共識，並已詳細諮詢學界組織之意見。同時，業界亦喜見行政長官 10 月 12 日發表的施政報告中，確定政府會致力發展電子學習資源，並探討各項可行措施，以善用電子學習的優勢，優化教科書的供應。業界多年前已開始將教材逐步電子化，對政府此項政策，業界將極力支持配合。

總結業界及學界的意見，兩會歸納了「教材分拆及電子化方案建議」文件，謹此呈遞，並期望與 貴局建立溝通平台，就實踐建議中之細則，定時檢視，為教師及學生提供最適切需要的教材及課本。兩會亦希望藉此溝通平台，早日了解 貴局「學與教資源檢討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好讓業界能把握時間，作出準備，以配合小組的建議或要求。

兩會期望與 貴局討論上述事宜，懇請 閣下撥冗與兩會代表會面。兩會代表定當在時間上與 閣下配合。

專此，並頌
時祺

香港教育出版商會
會長

[Signature]

黃 嫦 謹啟

2011 年 11 月 11 日

副本送：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李慧琼主席
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香港私立學校聯會
教育評議會

中英文教出版事業協會
主席

黃旌

黃 旌 謹啟

津貼小學議會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香港中學校長會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教材分拆及電子化方案建議

基本立場

就政府提出課本與教材分拆的建議，中英文教出版事業協會與香港教育出版商會（下文稱：兩會）不斷尋求妥善的辦法，解決其中的困難，以配合政府的政策。其中最重大困難，就是一旦把現有教材分拆出售，將導致約 90 萬項版權必須重新獲得版權擁有人授權，當中涉及大量行政工作、時間及費用。兩會的立場一直是：分拆應該在兼顧教學質量的大前提下，循序漸進地推行。

分段分拆時間表

一直以來，兩會多次與學界及家校會代表商討，了解他們對分拆的意見，以及出版界在分拆時應如何配合學界的需要，保證教學質量。同時業界成員商討如何配合教材電子化的趨勢，落實分拆的具體時間和細節，並將共識於 9 月 27 日詳細諮詢下列學界組織：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津貼小學議會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香港中學校長會

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
香港私立學校聯會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教育評議會

學界組織代表在會議中了解兩會所提出教材分拆及電子化方案建議的細則，有關具體內容如下：

(一) 新出版及修訂版課本

教育出版業界遵守承諾，今年已將新出版及修訂版課本分拆定價。

(二) 現行課本及教材

兩會全力呼籲業界 須以最大努力處理版權問題，並於未來三年內，以主要科目先行，按下列時間表全面分拆定價：

2012 年 — 小學及初中如中、英、數等主要科目
2013 年 — 小學及初中的餘下科目
2014 年 — 新高中科目

在 6 月 21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中，有意見要求在 2012 年先將一些主要的教材如教師用書、試題庫、聆聽光碟等分拆。業界商討後認

為先處理主要科目的全部教材是比較可行的做法，到第二年才處理餘下的非主要科目。

至於新高中科目，由於當局將於 2012 年首屆文憑試後，檢討新高中課程和文憑試，學界代表贊同教育出版業界的建議，認為將新高中科目分拆時間延後至 2014 年，是務實的做法。

教材電子化

今年施政報告提出政府會致力發展電子學習資源。教育出版界對此表示歡迎，並將全力配合。業界計劃將教材電子化，以方便教師按需要隨時從網上或其他電子平台下載教學資源，讓教材的使用可以更靈活；同時業界也能隨時將內容更新，為教師提供最新的資訊和支援，無須重新印刷，具備環保、靈活、及時的優點。

電子化也有助處理繁重的釐清版權工作，讓出版社能更具彈性地處理分拆後的教材編排，如有一些最終無法獲得版權的材料，也可以從教材中刪除，免除了印刷本必須在所有版權釐清後方能落實排版的缺點。

以使用權模式提供教材

有關向學校收取電子教材費用辦法，可以參考現時學校在網上試題學習平台購買歷屆會考試題使用權的模式：學生繳付年費後，即可隨時登入平台使用其中的試題和評估練習。按照同樣的模式，學校向教材提供者購買使用權之後，教師即可登入電子平台，選用網上的資料。訂價方面，出版社可按各科不同的電子教材項目，以單項或組合形式釐定費用，學校則按選用的科目或教材項目選購使用權，以年費形式付款。如有小部份學校仍需使用印刷本教材，各出版社可按分拆課本的情況另行訂價。

建議配合分拆的措施

在 6 月 21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中，有意見反映由於教師不得接受樣版書，因而無法開展新學年的選書工作。另有意見表示有學校要求教師自行編製教材，令教師的工作百上加斤。有見及此，為幫助學界保持教學質素，並節省資源，兩會希望教育局考慮下列建議：

- (a) 準許學校繼續借用推廣樣書 — 教育局因應教師選書的需要，已採取特別措施，准許學校今年向出版商借用課本推廣樣書。惟此項措施將於明年終止，而預先檢視課本則是教師保證教學質素的恆常工作。因此我們要求教育局批准學校繼續接受出版社免費提供適量推廣樣書，以供選書之用。
- (b) 現行課本教材的供應 — 在未來三年中，現行課本和教材將逐步分拆，但在此過渡期內，仍然會有學校選擇使用尚未分拆的課本。按照現行規定，這些學校將無法取得教材，供教師使用。我們期望教育局批准這些學校在過渡期內繼續向出版社借用尚未分拆課本的相關教材，讓學校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挑選課本，而教師亦毋須花費大量時間自行編寫教材。此舉可減輕教師的負擔，保證教學質素。
- (c) 盡快落實為學校提供資源之安排 — 教育局在 2011 年 6 月 21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上承諾，將向學校提供資源，讓學校可以獲得充分資源購買分拆之教材，但目前所定的先墊支、後發還的方法，令一些資源不足的學校卻步，因此教師固然未能獲得教材的支援，市場的供求狀況也被扭曲，令出版社難以估計市場需求。兩會建議教育局接納學界的意見，在學年開始時先向學校撥發某數額的額外款項，學年完結時按實報實銷方式結算，此舉將有助於教材分拆後的市場正常運作。